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五日

资料目录

会议须知	2
会议议程	4
议案一：《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5
议案二：《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6
听取事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8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下事项请参加本次会议的全体人员共同遵守。

一、为确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三、本次会议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四、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

五、股东参加本次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

六、会议只接受股东（含股东委托代理人）提问。股东如需提问，应在会议正式召开前到会议签到处领填提问登记表，问题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会议根据登记情况统一作答。

七、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宣布之后进场的股东无现场投票表决权。在进入表决程序前退场的股东，如有委托的，按照有关委托代理的规定办理，如无委托的，视为弃权。监票人宣读股东会表决结果后股东提交的表决票将视为无效。

八、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也可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互联网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九、本次会议共两项议案，均以普通决议程序表决，应当由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其中表决议案二《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时，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应回避表决。两项议案均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2026 年 9 月 15 日下午 14:30

二、会议地点：广州市海珠区金沙路 9 号岭南 V 谷-工控科创大厦 22 楼会议室

三、主持人：朱益霞董事长

四、会议议程：

序号	内容	主持人或报告人
1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朱益霞董事长
2	审议《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巴根董事会秘书
3	审议《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巴根董事会秘书
4	听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巴根董事会秘书
5	回答股东提问时间	公司管理层
6	股东代表及律师负责计票、监票工作，宣布开始投票	朱益霞董事长
7	现场计票	计票人
8	宣布表决结果	监票人
9	律师对本次会议发表意见	律师
10	宣布会议结束	朱益霞董事长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议案一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

为切实回报广大投资者，持续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获得感，提振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结合公司当前经营发展情况、现金流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拟开展 2026 年中期分红。

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实现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31,339,770.92 元，母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实现净利润为 235,152,167.98 元。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余额 5,133,940,863.09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 3,971,922,764.12 元。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前景，为响应政策号召，进一步回报股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且综合考虑公司发展阶段、盈利能力、未分配利润、重大资金支出计划、市值管理需求等因素的情况下，公司拟订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以目前公司总股本 847,206,229 股计算，合计分配现金红利 84,720,622.90 元。如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议案已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五日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议案二

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现制定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适用对象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包括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

二、适用期限

董事薪酬方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适用期限为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

（一）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按照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每人每年 10 万元（税前）的标准按季度发放。除上述津贴外，独立董事不再从公司领取其他形式的薪酬。

（二）非独立董事

1. 外部董事。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董事薪酬。

2. 内部董事。同时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按《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第十条执行，不另外领取董

事薪酬；同时兼任公司其他工作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对应的薪酬管理办法确定，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

四、其他事项

（一）公司董事因主动离职、工作调动、或到龄退休、或经公司董事会认可的其他原因离任的，其薪酬根据实际任职时间计算。

（二）上述均为税前金额，公司按照国家及公司有关规定，涉及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统一代扣代缴。

（三）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规定执行。

本议案已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鉴于本议案与所有董事利益相关，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五日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听取事项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现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向各位股东汇报如下：

一、适用对象

2026 年度任期内的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适用期限为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

（一）基本薪酬：公司根据岗位职责和能力情况，并结合行业薪酬水平确定，基本薪酬依据相应岗位标准按月发放。

（二）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经营业绩目标完成情况、个人履职情况等确定，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60%，按月度、季度、年度或任期绩效考核评价后发放，并按规定比例采取递延支付。年度经营业绩考核以年度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考核期内公司经济效益、党建工作、重点专项

工作等评价结果和个人履职工作测评情况核定。考核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实施。

（三）中长期激励：包括任期激励及符合国家政策规定的中长期激励工具，按相关政策规定履行审批或备案程序后的实施方案执行。

四、其他事项

（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主动离职、工作调动、或到龄退休、或经公司董事会认可的其他原因离任的，薪酬等根据实际任职时间计算。

（二）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公司按照国家及公司有关规定，涉及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统一代扣代缴。

（三）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规定执行。